

湛江市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 作废的公告

湛江市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2 年 6 月 1 日签发的金海岸 M 区项目（1-8 栋、垃圾收集点、地下室）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，因建设单位未在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予以施工，且期满前未向发证机关申请延期，现根据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）第八条，对该项目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予以作废，并公告如下：

一、作废的工程名称及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编号

金海岸 M 区项目（1-8 栋、垃圾收集点、地下室），

施工许可证编号：440804202206010201

二、有关证载信息

建设单位：广东国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

建设地址：湛江市坡头区南三镇码头以西

勘察单位：湛江市规划勘察设计院

设计单位：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施工单位：广东创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监理单位：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特此公告。

湛江市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9月6日